

法國民族現況

フランスの民族の現状

The Ethnos in France

文 | 編輯部

法國 全名為法蘭西共和國（République française），是歐洲面積第三大的國家。全國本土總人口6,393萬人，加上海外屬地，共計6,662萬人（2014年統計）。法國的主體民族即是法蘭西族（Français），占全國人口的83%。

民族的類別

法國沒有「民族認定」，更確切地說，法國不承認少數民族的存在。法國政府認為，所有法國國籍的人，都是法蘭西族的一分子。法國憲法裡找不到對少數民族及其自治權利的任何描述。

然而，法國實際上仍屬多民族國家，除了世居民族之外，還包括前殖民地民族、新移民等不同的民族類別。

法國的世居民族共有7族，除了法蘭西族之外，尚有6族（見表一）。分屬印歐語系的羅曼語族、日耳曼語族、凱爾特語族，尚有1族為巴斯克族（Basques），該族的語言系屬與印歐語系無關，學者一般推測巴斯克族是歐洲舊石器時代居民的後代，為原住民族。

世居民族當中有3個全族（100%）住在法國。科西嘉族（Corsicans）是義大利人近親，阿爾薩斯族（Alsations）是德意志人近親，布列塔尼族（Bretons）則屬凱爾特語族，是愛爾蘭人與威爾斯人近親。

表一：法國的民族分類

民族	人數 (%)	民族	人數 (%)
【世居民族】	89.0%	【新移民】	11.0%
羅曼語族		羅曼語族	
法蘭西族	82.5%	義大利人	2.3%
科西嘉族	0.5%	葡萄牙人	1.4%
加泰隆尼亞族	0.5%	西班牙人	1.1%
日耳曼語族		馬丁尼克人	0.3%
阿爾薩斯族	2.7%	日耳曼語族	
佛蘭芒族	0.5%	德意志人	0.4%
凱爾特語族		意第緒語猶太人	1.0%
布列塔尼族	2.1%	斯拉夫語族	
孤立語系		波蘭人	0.6%
巴斯克族	0.3%	亞美尼亞語族	
		亞美尼亞人	0.3%
		閃含語系	
		阿爾及利亞人	1.6%
		摩洛哥人	0.6%
		突尼西亞人	0.3%
		其他民族	1.4%
總計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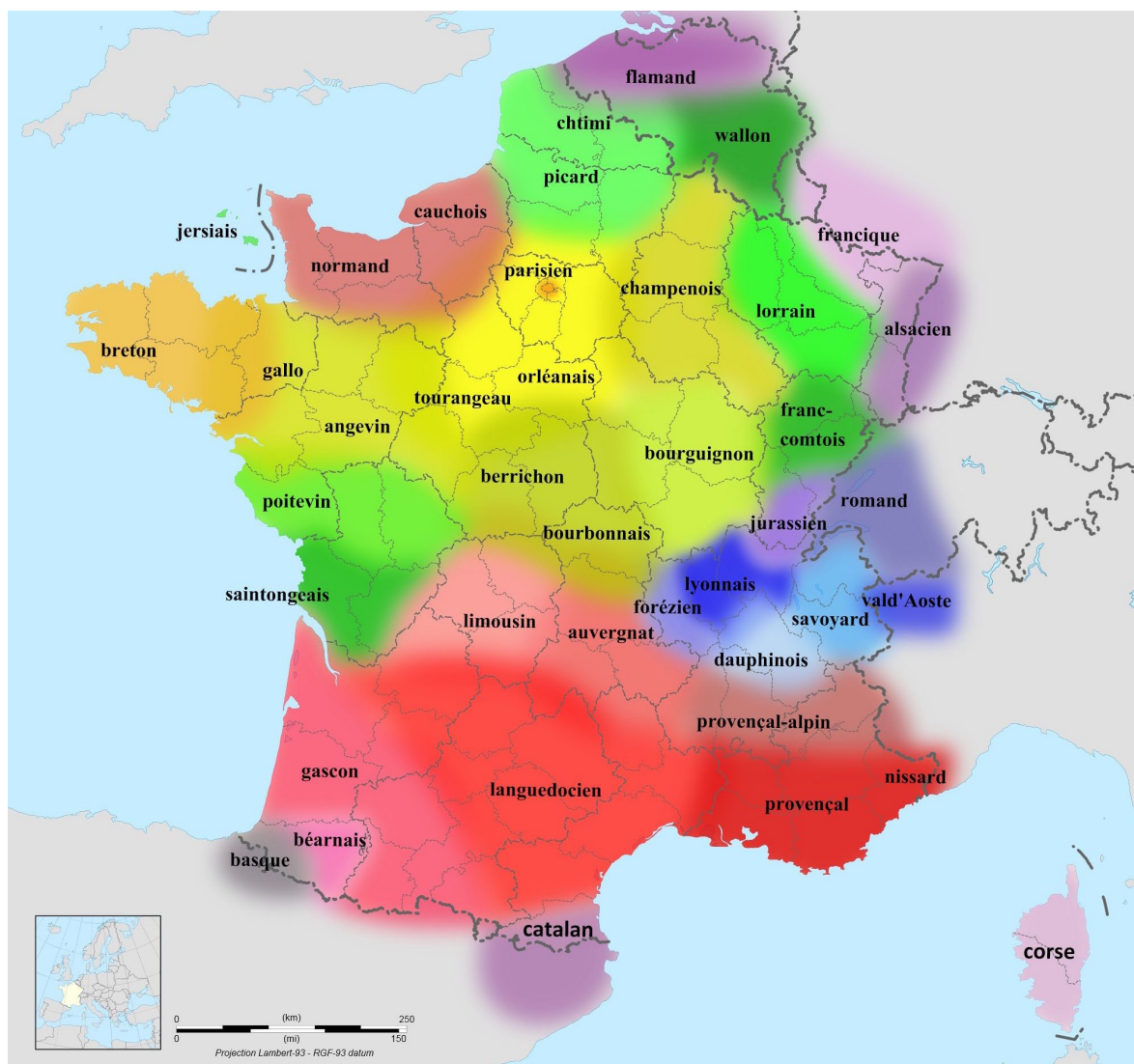
另外3族是跨境聚居的跨國民族，並且其民族主體都在鄰國，分布在法國境內的比例很低。法國的巴斯克族占整體民族的11%，主要聚居在西班牙比斯開灣與庇里牛斯山交界的地區；佛蘭芒族（Flemings）在法國占整體民族的4%，主要分布在比利時北部，使用佛蘭芒語，接近荷蘭語；加泰隆尼亞族（Catalans）只占3%，主要分布在西班牙加泰隆尼亞自治區、瓦倫西亞自治區及阿拉貢自治區。

世居少數民族的現況

科西嘉族（Corsicans）

科西嘉島地處地中海，位於義大利與法國之間，島嶼距離義大利較近，只有90公里，至於跟法國的最近距離則有170公里。因此，從距離上不難理解，科西嘉島的民族與文化跟義大利較為緊密，科西嘉族使用的科西嘉語也與義大利語的語言距離較近。即便跟義大利擁有歷史及文化上的淵源，但受到當時地中海強權的爭奪，飽受困擾的科西嘉族在18世紀初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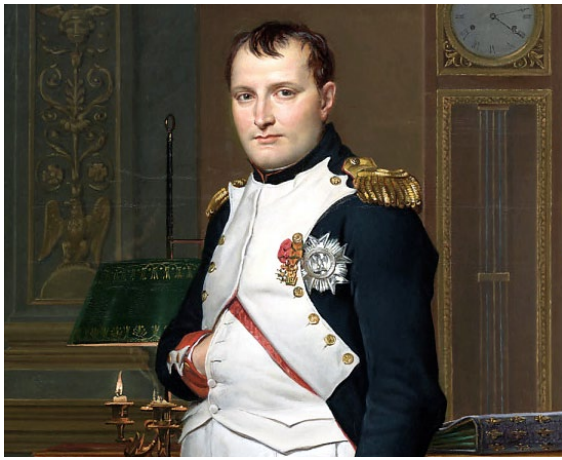




抵抗異族統治，力圖建立一個獨立的科西嘉國。1769年，法國奪取了科西嘉島，至此脫離了熱那亞共和國的統治，成為法國的地方行政區。雖然影響歐洲歷史深遠的拿破崙來自科西嘉島，但是科西嘉島的發展卻未因此快速成長，反而讓科西嘉族以緩慢而穩定的步伐，逐漸熟悉法語與法蘭西文化。不管是在非洲的殖民地官署，或在兩次世界大戰的軍隊裡，都可

法國語言分布圖。依順時針方向，最北邊是法國與比利時交界處，紫色系為日耳曼語族，比利時北部為佛蘭芒語分布區，比利時南部則使用瓦隆語 (Walloon)，與法語的奧依話接近，標示為綠色系；幾乎整個法國北部均為奧依話分布區，標準法語係以奧依話為基礎發展而成；再接下來是阿爾薩斯語分布區，位於法德交界。藍色區塊位於法國與瑞士及義大利交界，是法蘭克-普羅旺斯語 (Franco-Provençal) 分布區；往南走則是奧克語分布區；地中海的科西嘉島，使用的是與義大利語關係較近的科西嘉語；加泰隆尼亞語分布在法國與西班牙交界處；另一邊緊鄰比斯開灣的地方，則是巴斯克語分布區；突出於大西洋的布列塔尼半島是布列塔尼語分布區，該語與海峽對岸的康瓦爾語及威爾斯語的語言距離較近。(圖片來源：http://upload.wikimedia.org/wikipedia/commons/0/0e/Langues_de_la_France.svg)





拿破崙出身科西嘉島的阿雅克肖 (Ajaccio)。其父將之取名 Napoleone, 義大利語的意思是「荒野雄獅」, 以科西嘉語書寫為 Napolione Buonaparte, 後來科西嘉島成為法國領土, 他將名字改以法語書寫為 Napoléon Bonaparte。拿破崙8歲才開始學法語, 所說的法語帶有濃厚的科西嘉口音。(圖片來源: 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Napoleon_in_His_Study.jpg)

以看到許多科西嘉族人的身影。

1960年代之後, 隨著殖民地相繼獨立, 不僅許多科西嘉族人回流島上, 還有許多法蘭西族與阿拉伯人因殖民帝國崩潰移民到島上, 造成強大的就業壓力。科西嘉島的居民約有25萬人, 其中70%是科西嘉族, 在這樣的背景下, 許多科西嘉族人對現況感到不滿, 開啟了現代具有武裝暴力性質的獨立運動, 除向法國政府要求更多自治權, 同時希望政府立法保護科西嘉族的語言與文化。

科西嘉族使用兩種話: 一種與義大利語托斯卡納話相近, 亦即「科西嘉語」; 至於島嶼西南角則使用與薩丁尼亞語北部方言相近的話。

阿爾薩斯族 (Alsations)

阿爾薩斯地區位於德國與法國交界, 分屬上萊茵省與下萊茵省, 歷史上阿爾薩斯地區以講德語為主。然而自17世紀以來, 阿爾薩斯地區的控



1970年代以後, 阿爾薩斯族開始積極復振自己的語言與文化, 許多公眾場合也出現阿爾薩斯語的招牌、標誌與廣告。圖為史特拉斯堡市區法語與阿爾薩斯語並列的路牌。(圖片來源: <https://flic.kr/p/58pSk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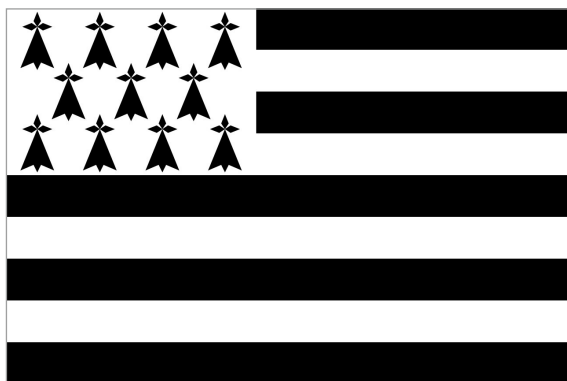
制權不斷在德、法兩國之間易手。阿爾薩斯族長期抵制著德國和法國的統治, 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被德國征服後, 納粹德國實行粗暴的治理政策, 原先法語的影響完全被抹去, 隨之而來的是對德國的愛國教育與標準德語教學, 反而造成阿爾薩斯族對法國的歸屬感日益增強。

戰後, 法國推行純法語的教學政策, 甚至在公眾場合與政府官方文件上也不准出現德語, 就連許多本族地名也被「法語化」以更貼近法語的發音規則。即便如此, 阿爾薩斯地區150萬人口中, 仍有54萬人使用阿爾薩斯語, 但阿爾薩斯語面臨式微, 大多數人, 尤其是年輕人在家中都只使用法語, 法語成為當地的強勢語言。1970年代之後, 阿爾薩斯人對復振其文化中的德意志歷史和德意志元素的熱情日益高漲, 雖然強調同化的法國政府對此一趨勢抱持消極態度, 不過目前學校開始以「第二外語」的方式進行德語教學, 許多公眾場合也開始出現阿爾薩斯語的招牌、標誌與廣告。與過去一些阿爾薩斯族鼓吹獨立或與德國合併主張不同的是, 當前的文化復振運動側重於保持和恢復阿爾薩斯文化傳統, 用阿爾薩斯語取代法語。

布列塔尼族 (Bretons)

布列塔尼族是凱爾特人的一個支系，現今人口約有370萬，主要生活在法國西北部，在文化和語言上都與英格蘭南部的康瓦爾族 (Cornish)、愛爾蘭的蓋爾族 (Gaels)、威爾斯族 (Welsh) 相近。布列塔尼族原先住在大不列顛島上，5世紀時，大量的日耳曼人遷徙而來，因此布列塔尼族離開了原居地，渡過英吉利海峽來到布列塔尼半島。事實上，布列塔尼 (Brittany) 的意思即「小不列顛」，相對於大不列顛 (Great Britain) 而來。幾百年來，雖深受英國與法國的影響，布列塔尼族與其建立的布列塔尼公國一直獨立於兩國之外，維持其語言與文化的自主性，然而1499年布列塔尼女公爵安娜嫁給法國國王路易十二之後，布列塔尼走向與法國融為一體的命運，布列塔尼族逐漸轉用法語。

真正對布列塔尼族及其語言產生重大影響的是法國大革命，法國政府開始加強境內的國族認同，壓制民族語言的傳承與發展，不僅布列塔尼族的自治受到破壞，布列塔尼語也遭遇同樣命運，到了1950年代，只剩下20萬人會講布列塔尼語，而且大部分為60歲以上的老人，甚至被學界列為瀕危語言。目前，僅25%布列塔尼族



布列塔尼旗。雖然現在可以在布列塔尼許多地方看到此旗，但在20世紀初，布列塔尼旗跟獨立運動幾乎是等號。隨著布列塔尼族的民族認同感提高，布列塔尼旗已成為布列塔尼族的象徵。(圖片來源：[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Flag_of_Brittany_\(Gwenn_ha_du\).svg](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Flag_of_Brittany_(Gwenn_ha_du).svg))

以族語為第一語言。

從1940年代開始，當地在布列塔尼族的呼籲下推行一連串經濟、政治和教育改革，使布列塔尼的經濟更加繁榮，本族語言和文化也得以振興。

主體民族的內部

法蘭西族雖是主體民族，卻擁有多元的地區文化，某些學者將之歸類為獨特的民族群體或「地方語言群體」，可視為法蘭西族當中的「支系」，包括：奧克人 (Occitans)、普羅旺斯人 (Provençal)、勃艮第人 (Burgundians)、奧弗涅人 (Auvergnat)、亞維農人 (Aveyronnais)。這些民族群體在語言、服裝、飲食習慣方面，仍然保有特殊的文化特色。

法語本身分為奧克話 (Langues d'oc) 與奧依話 (Langues d'oïl) 兩種話。兩種話的差異以「是」一詞的表達方式為代表，南部奧克話將「是」(同意) 講成「oc」，而北方奧依話則說「oïl」。兩種話的差異也反映在法國歷史發展上的南北歧異，例如，北部氣候溼冷，語言及文化受英格蘭人、諾曼人的影響較深，而南部氣候乾燥炎熱，農作物與飲食更適應地中海沿岸



奧克人 (Occitans) 2012年在西班牙巴塞隆納舉辦遊行，訴求在政治、語言及文化上擁有更多自治的權利。(圖片來源：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11s2012_Part_de_la_Nacion_Occitana.JPG)

溫暖乾燥的氣候，語言及文化與加泰隆尼亞族較為接近。在法國大革命後，法國政府開始積極推廣標準法語，目前學校教育與官方都使用以奧依話為基礎的標準法語。

法國憲法第二條規定：「法蘭西共和國的語言是法語」（Article 2 de la Constitution de la Cinquième République française: « La langue de la République est le français. »）。法語是學校裡的唯一教學語言，少數民族語言，例如阿爾薩斯語、布列塔尼語、巴斯克語、科西嘉語，不受憲法保障。

地方語言的地位

近年來，法國政府開始鼓勵學校和政府機構使用一些地方語言（langue régionale），例如：巴斯克語、布列塔尼語、阿爾薩斯語、佛蘭芒語、科西嘉語、朗格多克語（Lengadocian）、普羅旺斯語等，某些地方的學校也開始教授地方語言。

法國的地方語言長期受到獨尊法語的排擠，在第三共和時期（1870-1914）因國族意識提高，地方語言的活力大幅降低，重要文化資產也相繼流失，但卻激化了地方主義的抬頭，地方獨立運動蠢蠢欲動，甚至暴力四起。1936年，左派國民陣線執政後，才有人敢於提案呼籲重視此種「文化浩劫」。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社會黨議員戴克桑納（Maurice Deixonne）力排眾議提案開放地方語言的教育，結果引來激烈爭論。雖然最後僅獲每週一小時的選修課程，且科西嘉語還不在此列，但《戴克桑納法》（Loi Deixonne）已讓有心傳授地方語言的教師「除罪化」。

法國政府對地方語言一直抱持消極態度。例如，由45個國家組成的歐洲理事會（Conseil de l'Europe）於1992年通過的《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Charte européenne des langues

régionales ou minoritaires），法國卻遲至1999年才簽署，但只接受其中的〈宣言〉而已，然而，此舉顯示法國在多元主義的實質意義上已有突破。

法國政府於2000年向歐盟的「歐洲較少廣泛使用語言推廣局」（BELMR）申請了8項計畫，總金額達146萬歐元，其中歐盟補助34%（49萬歐元）。受惠的語言包括：奧克話、加泰隆尼亞語、科西嘉語、阿爾薩斯語、佛蘭芒語、布列塔尼語、巴斯克語、克里奧語（Creole）等8種。計畫內容包括：地方語言詞彙的編纂、翻譯及配音、建立地方語言電視網、創辦兒童刊物、繪製地方語言人口分布圖、編纂歷史地理教材等。

2008年7月23日通過的《憲法》增修條文第75條第2項「地方語言為法國資產」，承認地方語言的文化地位。地方語言最早在1951年獲承認，《戴克桑納法》允許學校開設巴斯克語、布列塔尼語、加泰隆尼亞語和奧克話課程。之後陸續加入科西嘉語（1974）、大溪地語（1981）、美拉尼西亞4語（1992），以及高盧語、法蘭克語、阿爾薩斯語（1992）。有大學設有地方語言學位，或做為修習第二、第三外語，或選修科目的選項。

《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共98條，其中法國政府簽署了39條，但未獲批准。批准程序在1999年6月中止，因當時總統席哈克所掌



法國詩人Frédéric Mistral，不僅使用普羅旺斯語寫作，更參與《普羅旺斯詩選》與《新普羅旺斯字典》的編纂工作。1904年獲得諾貝爾文學獎。（圖片提供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Frederic_Mistral_portrait_photo.jpg）



現任總統歐蘭德2012年競選政見之一就是讓《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立法。(圖片來源：[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Fran%C3%A7ois_Hollande_\(Journ%C3%A9es_de_Nantes_2012\).jpg](http://commons.wikimedia.org/wiki/File:Fran%C3%A7ois_Hollande_(Journ%C3%A9es_de_Nantes_2012).jpg))



2005年10月27日巴黎發生移民騷動。兩位青少年(北非移民)躲避警方卻意外身亡，引爆法國主體民族與新移民之間的矛盾，許多新移民開始焚燒汽車或搗毀商店，騷動甚至擴及巴黎以外城市，事發1個月後才逐漸平息。此事件不僅顯示法國存在大量移民人口，更突顯法國長期以來以「同化」為主的民族政策充滿矛盾。圖為事件中巴黎市郊被燒毀的汽車。(圖片來源：http://en.wikipedia.org/wiki/2005_French_riots#mediaviewer/File:Scorched_car_in_Paris_suburb_november_2005.jpg)

控的憲法委員會認定，《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涵蓋違憲的條文，尤其與第二條相抵觸，因此，須先修憲才能進行批准。

現任總統歐蘭德2012年競選政見之一就是讓《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立法。2013年3月，法國國務院表示，《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會造成憲法在根本上不一致，但若法國最終批准這憲章，將會加入許多國家的行列。

2014年1月28日，法國國民議會(下議院)國會議員以361票贊成對149票反對，通過修憲，好讓1992年制定的《歐洲地方語言或少數民族語言憲章》得以被批准。此案猶待參議院(上議院)通過。

前法國殖民地民族

法國境內的阿拉伯人及非洲人主要來自前法國殖民地。這些人可再劃分為北非人和西非人，其中又包含來自不同國家的民族群體。阿拉伯人主要來自阿爾及利亞(62萬人)、摩洛哥(60萬

人)和突尼西亞(21萬人)這些前法國殖民地。他們通常被劃分為阿拉伯人(Arabs)、穆斯林(Muslims)、北非人(North Africans)、非洲阿拉伯人(Afro-Arabs)或馬格里布人(Maghrebins)，而非按照其母國進行劃分。

撒哈拉以南地區非洲人(Sub-Saharan Africans)主要來自前法國殖民地，以塞內加爾和馬利為最，大約10萬人，多為穆斯林。

新移民

法國境內合法的新移民，計有800萬。根據2009年統計，新移民及其第二代在法國的人口，馬格里布人有326萬，占全國人口5%，黑人則有183萬，占3%，其中，來自撒哈拉以南地區者108萬，來自法屬西印度群島者76萬，而在法土耳其人有25萬，占0.7%。◆

